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5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聆达股份）在厦门市莲前西路568号厦门牡丹国际大酒店5楼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3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1年1月18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及《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正育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王正荣先生和刘振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所担任的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控股股东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并经董事会严格资格审查，同意提名王妙琪女士和邱志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王妙琪女士正式任职公司董事后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意邱志华先生正式任职公司董事后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上述人员任职期限均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经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情况的议案》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实际缴款过程中，有部分员工因个人原因放弃参与本次认购或放弃部分认购份额。根据公司员工实际签署《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协议书》和最终缴款情况，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由不超过 20 人确定为 17 人，其中参与对象副总裁陈祥强先生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次认购份额，参与对象李伟先生于 2021 年 1 月 7 日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其认购份额合并显示在公司董监高参与对象中。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资金总额和认购股数、份额均不变，无新增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经董事会确认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股数 (万股)	占本期员工 持股计划的 比例	认购份额 (万份)	实缴资金 (万元)
1	王正育	董事长/总裁	121.51	37.79%	1044.986	1044.986
2	韩家厚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171	53.19%	1470.6	1470.6
3	赵开新	监事会主席				
4	胡克	监事				
5	李伟	监事				
6	刘琦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7	张晓英	副总裁				
8	其他员工（10人）					
合计（17人）			321.51	100%	2,764.986	2,764.986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确认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情况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王正育、王正荣、韩家厚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表决，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8 日